

宁夏回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宁工信函〔2023〕135号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2023年工程技术系列建设工程专业、经济系列、工艺美术系列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工信局，区直各有关部门、直属企事业单位，各大专院校、科研院所、中央驻宁单位：

根据《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2023年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宁人社函〔2023〕119号）要求，现将2023年工程技术系列建设工程专业、经济系列、工艺美术系列职称评审工作安排如下：

一、申报基本条件及受理范围

全区工程技术系列建设工程专业、经济系列、工艺美术系列职称评审工作，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干什么、评什么”、“科学、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突出对品德、能力和业绩的评价，严格按照《宁夏回族自治区工程技术系列建设工程专业技术职称评审条件（试行）的通知》（宁人社规字〔2019〕12号）、《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评审条件（试行）的通知》（宁人社规字〔2020〕22号）和《宁夏回族自治区工艺美术系列专业技术职称评审条件（试行）的通知》（宁人社规字〔2020〕14号）《宁夏回族自治区突出贡献人才和引进高层次人才职称评审办法》（宁人社发〔2022〕183号）等文件执行。

二、申报的程序及方式

严格按照《宁夏回族自治区职称评审管理办法和职称评审工作操作规程》（宁人社规字〔2021〕16号）开展职称评审工作。申报工作采取网上申报与纸质材料报送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一）申报程序。2023年职称申报、审核、评审依托“宁夏人事人才管理信息系统—职称评审”（<http://222.75.70.73:8001/zcps/>）网络平台进行，相关操作说明和教学视频可在网站首页下载。职称申报按照个人申请、单位推荐、主管部门审核、评审委员会评审的程序进行。

1.网上报名时间为5月29日至7月10日，申报人根据职称评审系列和层级选择“2023年自治区区本级建设工程评审活动（工信厅）”“2023年自治区区本级经济系列评审活动（工信厅）”“2023年自治区区本级工艺美术系列评审活动（工信厅）”评审活动（申报人员所在单位要在个人报名前完成网上注册）。

2.个人网上填写申报材料。职称证、毕业证、学位证、学历认证报告以及继续教育学时等有关证明材料上传电子版，上

传论文必须与发表内容完全一致。申报人员须真实、准确、完整提供相关业绩、学术成果等材料，并对本人填报内容及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因个人信息填写错误、资料漏报等情况造成的后果由个人承担。事业单位申报人员须提交单位聘任文件、任职期内或近5年年度考核登记表（复印件）。个人网上填写申报材料后，提交本单位审核。

3.纸质材料报送内容及时间地点。个人需提交相关证件的复印件、《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登记表》《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一览表》（附件4）、承诺书、已发表的论文、论文检索及电子版（Word）、相关业绩、成果的佐证材料，所在单位需提交公示人员名单及公示结果（附件2），事业单位还需提供《事业单位职称申报推荐数量统计表》（附件5）。报送时间：2023年6月5日至7月21日（法定节假日休息），过期不予受理。具体受理时间：上午8:30-12:00，下午1:30-5:30。报送地点：宁夏工业互联网产业联盟（银川市金凤区科技园五号路东侧TMT研发中心4号楼）。联系电话：0951-8801899。

（二）公示推荐。用人单位要组织好申报推荐工作，采取个人述职、考核测评、民意调查等方式，全面考察申报人员的政治品质、职业操守和从业行为，严格审查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事业单位应制定符合本单位实际的申报推荐办法，择优推荐申报。单位同意推荐的申报人应按规定公示申报材料目

录、参评职称系列（专业）评审条件、投诉受理部门及电话，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对不予推荐的申报人，应及时退回申报材料并说明原因。单位审核无误后提交到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相应系列评审委员会评审。

（三）严格评审流程。评审单位要按照评审条件对申报人员进行严格审核，对不符合申报条件和程序、超出评审委员会受理范围或违反委托评审程序报送的申报材料，应及时按原报送渠道退回并告知申报人。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予受理：1.非本系列(专业)评委会评审范围的；2.申报材料不符合评审条件规定的；3.未经用人单位或主管部门审核、公示、推荐的；4.事业单位不符合岗位结构比例要求申报的；5.不按规定时间申报的；6.上年度参评未通过且本年度无新业绩的；7.申报材料存在弄虚作假的。对发现申报材料弄虚作假的应留存相关证据并报人社部门，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三、持续深化职称制度改革

（一）健全完善职称评价标准。按照“破四唯、立新标”要求，突出品德、能力、业绩评价导向，论文不作为参评职称的必选条件；扩大代表性成果评价应用，凡体现个人业绩、专业水平的标准制定、技术推广、技术解决方案、高质量专利、成果转化、理论文章、智库成果、工美作品等成果性材料，均

可作为申报职称评审依据。破除学历、奖项等限制性条件，对达不到规定学历要求、业绩贡献突出的申报人员，由2名以上正高级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即可破格申报（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的实施意见》（人社部发〔2020〕96号）、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建立部分专业技术职业资格和职称对应关系的通知》（宁人社发〔2019〕55号），统筹做好职称制度和职业资格制度的衔接工作，专业技术人员取得职业资格即可认定其具备相应系列和层级的职称，并可作为申报高一级职称的条件。支持工程、工艺美术等领域高技能人才申报相应专业技术职称。对技工院校中级工班、高级工班、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人员，可分别参照中专、大专、本科学历申报职称。以上领域取得高级工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后从事技术技能工作满2年，可申报评审相应专业助理级职称；取得技师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后从事技术技能工作满3年，可申报评审相应专业中级职称；取得高级技师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后从事技术技能工作满4年，可申报评审相应专业副高级职称。高技能人才参加职称评审继续教育按有关规定执行，并在现工作岗位上近3年年度考核合格。业绩突出的专业技术人员和技能人员符合《宁夏回族自治区突出贡献人才和引进高层次人才职称评审办法》（宁人社发〔2022〕183号），直

接申报高级职称。

(二) 创新职称评审方式。一是积极创新职称评审方式，工艺美术系列探索采取现场作品展示等方式开展评审，不断提高评审质量。二是进一步完善业绩述职与答辩相结合的评审方式，工程系列专业技术人员可选择自主完成的论文、案例、论著、技术报告、软课题研究报告、施工或调试报告、工程试验报告、行业工法等进行面试答辩。申报“双定向”、非公转评人员均需参加述职与答辩。三是对专业技术人员拟提交面试答辩的论文、案例、论著或工作报告等资料，组织专家进行盲评，并填写高级职称学术成果送审专家评议登记表和汇总表。四是高级经济师采取“考评结合”的方式，参评高级经济师必须参加全国统一的专业考试，成绩达到全国统一合格标准或达到2023年全区合格标准的可申报高级职称。

(三) 加大重点领域人才倾斜力度。继续实施基层职称“定向评价、定向使用”，对长期从事基层建设的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业绩突出，得到主管部门肯定的，优先推荐参加定向职称（不含“以考代评”和“考评结合”系列）。打破非公有制企业参评职称层级壁垒，对非公有制企业专业技术人员工作年限较长、未参评过职称、业绩贡献达到评审条件的，从事专业技术工作满7年可申报中级职称，满15年可参评副高级职称(实行以考代评和考评结合的系列除外);对市场业绩突出、企业效益

显著和社会贡献较大的非公有制企业高级管理人员，可直接申报高级经济师考试，考试合格可直接参评高级经济师职称。

（四）严格岗位结构比例评审。对全员岗位管理、专业人才技术水平与岗位职责密切相关事业单位，严格按照不超过相应层级专业技术岗位职数的120%申报评审，即已取得高级职称人数（含正高和副高）少于本单位高级岗位职数120%的，可申报高级职称。取得高级职称人数已超出岗位职数120%的单位，采取“退二进一”（退出人员为已取得高级职称的专业技术人员，退出截止日期为2023年12月31日）方式择优推荐申报，逐步控制到岗位结构比例内。对作出突出贡献、全职引进高层次人才以及符合人社部、自治区有关政策要求的专业技术人才，可不受单位岗位职数限制推荐申报。

事业单位申报人员所在单位要如实填写《事业单位职称申报推荐数量统计表》，统计表要全面填写年度所有申报人员信息，如发现统计表错报、漏报，单位要承担相应责任。

（五）完成规定的继续教育学时。按照《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2023年全区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的通知》规定，申报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审验近4年（2019-2022年）继续教育学时，总学时累计不少于360学时，其中公需课不少于120学时。申报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审验近5年（2018-2022年）继续教育学时，总学

时累计不少于450学时，其中公需课不少于150学时；对已取得中级或副高级职称后考取职业资格的，可视同完成任职期内专业课学习任务，鼓励专业技术人员提升综合能力。

四、落实职称评审管理规定

（一）严格限定申报年限。正常申报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人员须在2018年12月31日前取得初级资格；硕士研究生须在2020年12月31日前毕业；申报正、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人员须在2017年12月31日前分别取得副高级、中级资格；事业单位申报人员应在2018年12月31日前聘任在中级岗位，2017年12月31日前聘任到副高岗位；申报人员提供的项目可行性论证、报告、论文、二次（及以上）学历证书、继续教育合格证书、获奖证书、发明专利证书等取得时间及年龄计算时间，截至2022年12月31日。

（二）严格遵守评审纪律。在评审中，如发现有弄虚作假、不执行有关规定、不按程序操作、违反评审工作纪律等问题，将根据有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并追究申报人员、单位责任。申报人参评材料弄虚作假的，取消其申报资格，5年内不得再次申报职称。

（三）强化责任追究机制。进一步加大随机抽查、巡查和复核力度。对职称申报、推荐、评审等环节要严格实行“谁审核、谁评审、谁负责”的管理责任制，对责任落实不到位的，要

依法依规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本通知未尽事宜，按照国家和自治区现行有关政策执行。
工作中如遇政策调整，按新的政策执行。

- 附件：1.自治区建设工程、经济、工艺美术系列职称评申报材料
2.公示结果
3.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材料清单
4.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一览表
5.事业单位职称申报推荐数量统计表



附件 1

一、申报助理工程师职称评审所需材料

序号	材料内容	数量
1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材料清单》	1 份
2	学历证、学位证及学历认证报告的复印件（或登录教育部学信网下载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认证日期截止到 10 月底）	1 份
3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登记表》（单位系统正反打印）	3 份
4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一览表》	3 份
5	公示结果（所在单位出具）	1 份
6	继续教育学时佐证材料	1 份
7	《年度考核登记表》（事业单位人员提供）	1 份
8	承诺书（对本人填报内容及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因个人信息填写错误、资料漏报等情况造成的后果由个人承担。）	1 份
注：本科学历不需要继续教育学时，专科学历要求提供 2022 年 90 个学时，中专学历要求 2021-2022 年 180 个学时。		

二、申报工程师职称评审所需材料

序号	材料内容	数量
1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材料清单》	1 份
2	初级职称证书 原件 （同时提交初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表原件或任职资格文件）	1 份
3	学历证、学位证及学历认证报告的复印件（或登录教育部学信网下载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认证日期截止到 10 月底）	1 份
4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登记表》（单位系统正反打印）	3 份
5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一览表》	3 份
6	公示结果（所在单位出具）	1 份
7	继续教育学时佐证材料	1 份
8	任助理工程师以来围绕工作实际撰写且与申报评审专业相符的并在公开发行的专业学术刊物上发表的论文 1 篇或参加省级行业学会学术活动并发表会议交流论文 1 篇，独著或第一作者，全文发表。用人单位须对申报人提交的论文进行权威期刊数据检索，并打印检索结果由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后随论文一起上报。	1 份
9	提交任助理工程师以来的工作经历（能力）和业绩成果（如作品、成果、奖励）等证书原件及证明材料原件。	1 份
10	《年度考核登记表》（事业单位人员提供）	1 份
11	承诺书（对本人填报内容及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因个人信息填写错误、资料漏报等情况造成的后果由个人承担。）	1 份
注：2019 年-2022 年完成继续教育公需课不少于 120 个学时，专业课不少于 240 个学时。		

三、申报高级工程师职称评审所需材料

序号	材料内容	数量
1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材料清单》	1 份
2	中级职称证书 原件 (同时提交专业技术资格申报表原件或任职资格文件)	1 份
3	学历证、学位证及学历认证报告的复印件(或登录教育部学信网下载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认证日期截止到10月底)	1 份
4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登记表》(单位系统正反打印)	3 份
5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一览表》	3 份
6	公示结果(所在单位出具)	1 份
7	继续教育学时佐证材料	1 份
8	用人单位须对申报人提交的论文进行权威期刊数据检索,并打印检索结果由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后随论文一起上报。同时,申报人需提交与发表的论文相一致的电子版(word)	1 份
9	提交任工程师以来的工作经历(能力)和业绩成果(如作品、成果、奖励)等证书原件及证明材料原件	1
10	《事业单位职称申报推荐数量统计表》(事业单位人员提供)	1 份
11	《年度考核登记表》(事业单位人员提供)	1 份
12	承诺书(对本人填报内容及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因个人信息填写错误、资料漏报等情况造成的后果由个人承担。)	1 份
<p>注:①请从已发表的论文中选1篇,将论文期刊封面、目录以及论文内容用A4纸双面复印5份(隐藏单位和姓名),另装1个档案袋,在封皮上注明姓名、单位、手机、申报专业,随申报材料一起上交。②事业单位的申报人员需提供近5年的《年度考核登记表》。2018年-2022年完成继续教育公需课不少于150个学时,专业课不少于300个学时。</p>		

四、申报非公有制高级工程师职称转评所需材料

序号	材料内容	数量
1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材料清单》	1 份
2	非公有制职称证书 原件	1 份
3	申报原非公有制职称的专业技术资格申报表 原件	1 份
4	学历证、学位证及学历认证报告的复印件（或登录教育部学信网下载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认证日期截止到 10 月底）	1 份
5	个人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台账（截止 2022 年底）	1 份
6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登记表》（单位系统正反打印）	3 份
7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一览表》	2 份
8	公示结果（所在单位出具）	1 份
9	提供近 5 年从事本专业工作的项目报告、设计规划、成果奖项等证明材料 原件	1 份

五、申报高级经济师职称评审所需材料

序号	材料内容	数量
1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材料清单》	1份
2	经济师证书原件（同时提交任职资格文件）	1份
3	学历证、学位证及学历认证报告的复印件（或登录教育部学信网下载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认证日期截止到10月底）	1份
4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登记表》（单位系统正反打印）	3份
5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一览表》	2份
6	公示结果（所在单位出具）	1份
7	继续教育学时佐证材料	1份
8	用人单位须对申报人提交的论文进行权威期刊数据检索，并打印检索结果由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后随论文一起上报。同时，申报人需提交与发表的论文相一致的电子版（word）。	1份
9	提交任经济师以来的工作经历（能力）和业绩成果（如作品、成果、奖励）等证书原件及证明材料原件	1份
10	《事业单位职称申报推荐数量统计表》（事业单位人员提供）	1份
11	《年度考核登记表》（事业单位人员提供）	1份
12	承诺书（对本人填报内容及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因个人信息填写错误、资料漏报等情况造成的后果由个人承担。）	1份
<p>注：①请从已发表的论文或用于答辩的代表作中选1篇，将论文期刊封面、目录以及论文内容用A4纸双面复印5份（隐藏单位和姓名），另装1个档案袋，在封皮上注明姓名、单位、手机、申报专业，随申报材料一起上交。②事业单位的申报人员需提供近5年的《年度考核登记表》。2018年-2022年完成继续教育公需课不少于150个学时，专业课不少于300个学时。</p>		

六、申报助理工艺美术师职称评审所需材料

序号	材料内容	数量
1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材料清单》	1 份
2	学历证、学位证及学历认证报告的复印件（或登录教育部学信网下载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认证日期截止到 10 月底）	1 份
3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登记表》（单位系统正反打印）	3 份
4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一览表》	2 份
5	公示结果（所在单位出具）	1 份
6	继续教育学时佐证材料	1 份
7	《年度考核登记表》（事业单位人员提供）	1 份
8	承诺书（对本人填报内容及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因个人信息填写错误、资料漏报等情况造成的后果由个人承担。）	1 份
<p>注：本科学历不需要继续教育学时，专科学历要求 2021-2022 年，中专学历要求 2020-2022 年</p>		

七、申报工艺美术师职称评审所需材料

序号	材料内容	数量
1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材料清单》	1份
2	初级职称证书原件（同时提交初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表原件或任职资格文件）	1份
3	学历证、学位证及学历认证报告的复印件（或登录教育部学信网下载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认证日期截止到10月底）	1份
4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登记表》（单位系统正反打印）	3份
5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一览表》	2份
6	公示结果（所在单位出具）	1份
7	继续教育学时佐证材料	1份
8	任助理工艺美术师以来围绕工作实际撰写且与申报评审专业相符的并在公开发行的专业学术刊物上发表的论文1篇或参加省级行业学会学术活动并发表会议交流论文1篇，独著或第一作者，全文发表无字数要求，用人单位须对申报人提交的论文进行权威期刊数据检索，并打印检索结果由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后随论文一起上报。	1份
9	提交任助理工艺美术师以来的工作经历（能力）和业绩成果（如作品、成果、奖励）等证书原件及证明材料原件	1份
10	《年度考核登记表》（事业单位人员提供）	1份
11	承诺书（对本人填报内容及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因个人信息填写错误、资料漏报等情况造成的后果由个人承担。）	1份
注：2019年-2022年完成继续教育公需课不少于120个学时，专业课不少于240个学时。		

八、申报高级工艺美术师职称评审所需材料

序号	材料内容	数量
1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材料清单》	1份
2	中级职称证书原件（同时提交专业技术资格申报表原件或任职资格文件）	1份
3	学历证、学位证及学历认证报告的复印件（或登录教育部学信网下载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认证日期截止到10月底）	1份
4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登记表》（单位系统正反打印）	3份
5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一览表》	2份
6	公示结果（所在单位出具）	1份
7	继续教育学时佐证材料	1份
8	任工艺美术师期间，撰写的论文在国际或全国性学术刊物发表1篇或作为第一作者在省级以上公开发行的专业学术刊物上发表2篇以上，全文发表无字数要求，用人单位须对申报人提交的论文进行权威期刊数据检索，并打印检索结果由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后随论文一起上报。同时，申报人需提交与发表的论文相一致的电子版（word）。	1份
9	提交任工艺美术师以来的工作经历（能力）和业绩成果（如作品、成果、奖励）等证书原件及证明材料原件	1份
10	《事业单位职称申报推荐数量统计表》（事业单位人员提供）	1份
11	《年度考核登记表》（事业单位人员提供）	1份
12	承诺书（对本人填报内容及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因个人信息填写错误、资料漏报等情况造成的后果由个人承担。）	1份
<p>注：①请从已发表的论文中选1篇，将论文期刊封面、目录以及论文内容用A4纸双面复印5份（隐藏单位和姓名），另装1个档案袋，在封皮上注明姓名、单位、手机、申报专业，随申报材料一起上交。②事业单位的申报人员需提供近5年的《年度考核登记表》。2018年-2022年完成继续教育公需课不少于150个学时，专业课不少于300个学时。</p>		

附件 2

公 示 结 果（模板）

根据自治区职称评审条件和推荐程序要求，我单位对今年申报职称评审人员_____的基本情况、品德、业绩、工作能力等进行了综合考核评议，并于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五个工作日）在单位内部进行了公示。经公示无异议，现同意推荐_____同志参加自治区职称评审。

负责人签字：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自治区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材料清单

姓名	单 位	
身份证号码	申报系列层级	
联系电话	申报专业	
序号	清单内容	数量
1	《宁夏回族自治区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材料清单》	1 份
2	《宁夏回族自治区专业技术职称登记表》（单位系统导出正反面打印并签字盖章）	3 份
3	《宁夏回族自治区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一览表》（单位盖章）	2 份
4	个人身份证复印件（单位盖章）	1 份
5	个人毕业证和学位证原件 及复印件 、学信网学历验证报告（保障 6 个月有效期）（单位盖章）	1 份
6	个人书面承诺书（建议本人手写并签名）	1 份
7	单位公示结果（单位盖章）	1 份
8	突出贡献人才、引进高层次人才、破格参评申报人单位出具推荐报告，说明推荐意见并由单位负责人签字（单位盖章）	1 份
9	继续教育学时佐证材料（证书、相关文件等）	1 份
10	现职称证书（证书原件和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发证机关印发的任职资格审批文件或资格登记表。	1 份
11	论文（期刊原件，在期刊目录处勾出论文标题，答辩论文隐藏单位和姓名后复印封面、目录及内容。副高 5 份，正高 7 份）	1 份
12	论文检索页（检索页面要出现网页名，需单位盖章，负责人签字）	1 份
13	事业单位职称申报推荐数量统计表、年度考核登记表（单位盖章）	1 份
14	取得现职称以来的工作经历（能力）和业绩成果（如作品、成果、奖励）等佐证材料，上述材料需提交原件或复印后盖单位公章	
注	1.申报材料装入自备的 A4 牛皮纸档案袋，清单内容、数量、顺序与档案袋内装入的申报资料相一致。 2.根据申报职称层级和评审条件，清单中不需要的内容，可将份数删除。	

附件 4

建设工程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一览表（样例）

申报人所在单位（公章）：宁夏 XXXXXX																				
序号	姓名	所在单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现专业技术资格	从事专业	任职时间	申报专业技术资格	申报专业	毕业学校及时间	所学专业	学历学位	继续教育	年度考核	公示结果	申报类型	符合条款		
1	张三	宁夏 XXX 公司	男	1979.11	公司副经理	工程师或一级建造师，一级造价师	土木工程	2012.07（中高级职称、职业资格证书取得时间，事业单位填聘任时间）	高级工程师	土木工程	长安大学，2007.1	土木工程	中专 大专 大学本科/ 无学位	公需课 150 专业课 300	2018 优秀 2019 优秀 2020 合格 2021 合格 2022 合格	无异议	正常申报	宁人社规字 [2019]12 号第八条		
		工作简历	1.2007.1-2010.12 某公司从事监理工作 2.2011.12-2013.12 某公司从事项目经理工作 3.2014.1 至今某公司担任副经理																	
		任现职以来主要业绩成果	起止时间	以何地位作用（独立、主持、参加、名次等）完成何业务成果（项目、课题、作品等）											获何奖励、专利、效益等					
		任现职以来主要专业论文著作	发表（出版）时间	专业论文（著作）题目										排名、编著章节及字数			发表刊物（出版社）名称			
		1.2018.6-2020.6，第一完成人，省（部）级，已结项，自治区级工法《施工工法》，提高地面抗裂性、抗冲击性，减少混凝土用量 2.2015.9-2017.8，主持，国家级，已结项，承建宁夏国际会议中心； 3.2019.3，其他，省（部）级，2018 年度“全区建筑行业先进个人”。 4.2013.6-2014.9，主持人，省（部）级，已结项，银川市市民大厅及规划展示馆工程，获评全区“建安杯”安全文明标准化示范工程； 5.2018.3-2018.6，主持并承担完成了《宁夏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9 年）》等定额编制工作。 6.2021.6，第 2 完成人，实用新型专利《激光投线仪在饰面工程中的量化控制技术施工工法》。																		
		1.2021.12，《浅谈建设工程质量控制》，独著，3000 字，《工程技术》； 2.2019.10，《智能化技术在建筑电气工程中的应用及造价的控制》，第一作者，3200 字，《建筑工程技术与设计》。																		

附件 5

事业单位职称申报推荐数量统计表

年 月 日

项 目 申报单位	高级														
	总数					正高级					副高级				
	岗位 设置 数	现有资格人数			年内 退出 人数	岗位 设置 数	现有 资格 人数	已聘 人数	申报 人员 姓名	备注	岗位 设置 数	现有 资格 人数	已聘 人数	申报 人员 姓名	备注
		总数	已聘 人数	待聘 人数											

申报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说明：1.此表由申报人所在单位填写，应填写本单位本年度所有申报人员信息；2.年内退出人数：本单位已取得高级职称的专业技术人员因退休、调出等原因的减员人数，退出截止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3.退出人数应另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退出人员姓名、取得职称资格、退出原因等；4.超岗位职数申报人员应另附推荐报告，详细说明推荐申报原因；5.市（县、区）申报单位统计表必须加盖当地人社部门印章。